

证券代码：002409

证券简称：雅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0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9月1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一致推选秦建军先生主持会议。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监事会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认真逐项自查、逐项论证后，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1、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在证监会规定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非公开发行。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的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等。其中，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在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的80%。具体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有关规定以询价方式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价格按照下述方式进行相应调整：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每股派息或现金分红为 D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则：

派息/现金分红： $P_1 = P_0 - 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以上两项同时发生： $P_1 = (P_0 - D) / (1 + N)$

最终发行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

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发行数量不超过 5,000 万股(含 5,000 万股)，未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公司在该发行范围内，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浙江华飞电子基材有限公司新一代大规模集成电路封装专用材料国产化项目	28,833.94	19,800.00
2	年产 12000 吨电子级六氟化硫和年产 2000 吨半导体用电子级四氟化碳生产线技改项目	7,000.00	4,800.00
3	新一代电子信息材料国产化项目-光刻胶及光刻胶配套试剂	85,000.00	6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35,400.00	35,400.00
	合 计	156,233.94	120,000.00

注：合计数尾数因四舍五入原因，与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不同。

若本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

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本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对本次发行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编制了《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合理、安全、高效地使用，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行性进行了审慎分析，并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苏公W[2020]E1427号《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规定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可能造成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制定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五日